

青山区工人村都市工业园内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污染设备拆除工程及拆除设备清洗项目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GXCZ-C-24130140)

项目所在地区: 湖北省, 武汉市

一、招标条件

本青山区工人村都市工业园内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污染设备拆除工程及拆除设备清洗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47.259352 万元,招标人为武汉民顺房屋征收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青山区工人村都市工业园内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污染设备拆除工程及拆除设备清洗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青山区工人村都市工业园内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污染设备拆除工程及拆除设备清洗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青山区工人村都市工业园内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污染设备拆除工程及拆除设备清洗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本公告其他;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4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详见本公告其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4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武汉市武昌区体育馆路 22 号丽江龙城 1 栋 6 楼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2 号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4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武汉市武昌区体育馆路 22 号丽江龙城 1 栋 6 楼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分公司 2 号会议室

七、其他

一、采购项目概况

- 1、项目编号：GXCZ-C-24130140
- 2、项目名称：青山区工人村都市工业园内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污染设备拆除工程及拆除设备清洗项目
- 3、采购预算：347.259352 万元。
- 4、采购项目实施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采购项目建设规模：青山区工人村都市工业园内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污染设备拆除工程及拆除设备清洗项目。
- 6、采购内容及需求：青山区工人村都市工业园内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污染设备拆除工程及拆除设备清洗项目为固定单价合同，据实结算，最终工程量以审计报告确认的工程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347.259352 万元。（具体详见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
- 7、实施周期：60 日历天。
- 8、质量标准：合格，满足国家、行业、地方相关技术标准和采购人要求。
- 9、最高响应限价：347.259352 万元，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本项目同时设有单价限价，单价超过限价的作废标处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经营许可：在中国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登记取得有效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改革后新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项目经理要求：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同时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 4、信誉及诚信要求：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响应单位，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磋商活动（提供网上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本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响应单位



在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含）之前存在本条所述不良信用记录的，磋商无效；

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采购。

三、磋商采购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4年4月19日至2024年4月24日（北京时间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2、获取地点：武汉市武昌区体育馆路22号丽江龙城1栋6楼。

3、获取方式：供应商携带下列资料报名并购买磋商采购文件：采购公告“二、供应商资格要求”中对应的所有资格证明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4、磋商采购文件售价：500元/套，售后不退。

四、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1、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武汉市武昌区体育馆路22号丽江龙城1栋6楼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2号会议室

2、首次磋商响应文件送达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2024年4月3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五、磋商地点及时间

1、磋商地点：同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

2、磋商时间：同首次磋商响应文件送达截止时间

六、本公告发布的期限

本公告的发布期限为2024年4月19日至2024年4月24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武汉民顺房屋征收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武汉市青山区24街坊2幢

联 系 人：祁经理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武汉市武昌区体育馆路 22 号丽江龙城 1 栋 6 楼

联 系 人： 金政宇、潘雨婷、郭庆

电 话： 027-87237860

电子邮件： 39453840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金政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